

证券代码：301283

证券简称：聚胶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03

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9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并于2022年9月21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（含本数）的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75,000万元（含本数）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6日、2022年9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、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2023年3月8日，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

序号	开户名称	开户机构	账号
1	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临江大道证券营业部	30300016367
2	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临江大道证券营业部	30300016368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上述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，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
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1、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；

2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；

3、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，将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明确好理财产品的金额、品种、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；

2、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
3、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，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、核实；

4、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；

5、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三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基于规范运作、防范风险、谨慎投资、保值增值的原则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、募集资金本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通过适度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10日